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31日、9月3日、9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通过电话或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核实，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2018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7亿元，同比增长18.24%；亏损500.20万元（未经审计），同比下降178.80%。

2、公司自2017年11月14日停牌，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武汉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通信息”）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18年3月29日首次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于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等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24日开市起复牌。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向 27 名激励对象授予了 43.30 万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目前尚在办理授予登记过程中。

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与中标软件有限公司在北京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由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0,000 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公司从事信息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信息安全服务，属于信息安全行业。该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存在波动性的风险。

7、公司近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主要发布了如下公告：

(1) 2018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的公告》等公告，主要内容是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剑通信息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2) 2018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等公告。主要内容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调整后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剑通信息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3) 2018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公告。主要内容为 2017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 27 名激励对象 44.30 万股以及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 2018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与中标软件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主要内容为公司与中标软件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5) 2018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及《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公告。

公司前期披露的公告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8、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9、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10、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1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亏损 500.20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与中标软件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框架性、意向性约定。该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5日